

林语堂名著全集

第二卷

京华烟云

(下)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第二卷

京华烟云（下）

林语堂英文原著 张振玉汉译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目 录

第二十五章	遭子丧富商购王府 慕兄势劣妇交娼优	(1)
第二十六章	迁新邸姚家开盛宴 试对联才女夺魁元	(18)
第二十七章	红玉阿非纯情挚爱 青梅竹马两小无猜	(47)
第二十八章	娼妓做夫人煞有介事 劣妇追时尚得意忘形	(61)
第二十九章	赏奇士莫愁嫁立夫 怀骨肉陈妈寻爱子	(79)
第三十章	贪利追欢素云甘堕落 因情应势木兰议从商	(94)
第三十一章	老多病遗臣却聘归隐 少年游才俊临水登山	(112)
第三十二章	北京城新学旧派人文荟萃 静宜园淑媛硕彦头角峥嵘	(136)
第三十三章	论中西辜老发奇论 悟签文玉女溺荷池	(157)
第三十四章	利欲薰心王府探宝 职责已尽四海云游	(188)

下卷 秋季歌声	(209)
第三十五章 堕落无耻素云遭休弃 钻营有术怀瑜又高升.....	(211)
第三十六章 挥笔为文孔立夫结怨 爱国游行青少年遭殃.....	(239)
第三十七章 姚木兰痛悼爱女 孔立夫横遭拘囚.....	(266)
第三十八章 审案件法官发迂论 入虎穴木兰救立夫.....	(287)
第三十九章 素云伴舞银屏得祭 姚老归来木兰南迁.....	(314)
第四十章 老实人偏拈花惹草 贤父女知釜底抽薪.....	(345)
第四十一章 疯狂掠夺日本走私 病榻缠绵木兰探父.....	(376)
第四十二章 制毒牟利牛素云被捕 伤时忧国姚思安遗言.....	(395)
第四十三章 报国洗前愆香消玉殒 除奸生差误李代桃僵.....	(415)
第四十四章 日寇屠杀曼娘自缢 京华沦陷经亚南逃.....	(441)
第四十五章 追随政府携稚小木兰入蜀 全民抗战汇洪流国力西迁.....	(458)
跋	(505)

第二十五章

遭子丧富商购王府 慕兄势劣妇交娼优

那年六月，木兰和家里人一同返回北京。她大伯子经亚那段日子在家照顾房子，现在素云也回来住了。

经亚沉稳而安静，细小的事情也颇为经心，自己的事情总是尽到职责，对经常办理的公事从不感到厌烦或是反对，荪亚则不行。经亚向来不问人生到底是为了什么。也就是说，不问为什么一个青年人要早晨在一定时间起床，走同样远的一段路，到同样的办公室，跟老是抱有同样意见的人讨论同样的问题，把公文交到那一科的小职员，再送到主管官长，然后再送到另一衙门的另一科，这件公文里也许有一项建议，这项建议也许是四句话，或许是一共十六个字，这项建议也许是加在主文上，而那项主文也许是引用别的机构送来的公文的几句话，上面冠以“实据”，下面以“奉此”作结，而称这种公文是统治全国的东西。其实他没看出这种公文的可笑之处，因为全部过程只是抄写而已。因为引括来文作为此公文的主要部分，不管是在内容或是在与附加部分的长度相比，都是来文为主，而附加的建议往往也只是请对方机构注意，并对原文主旨敬请明察而已。原

来最初处理此项事务的机构所做的建议，只是被引用在引用的文字之中，所以公文的主体是引用原文，这原文是引括在另一公文之中，而此另一公文是又被引用的，这样的公文并不罕见。所以典型公文的正式结构，可以大略如下说明之：

为某某事件 此由

案据某某局呈称：“案奉某部令开‘……’等因，
奉此，理合呈请钧署如何如何。”

等因，准此，除将该件附呈外，窃查该局意见尚
无不合，是否有当，理合呈请钧核示遵。

“钧核”和“明察”总是毕恭毕敬地写在纸上的顶端。

中国办公的诀窍儿，官场用对称和谐、温文尔雅的两句话表达出来了，就是：“不求有功，但求无过。”这个哲学另一个说明是：“多做，多错；少做，少错；不做，不错。”这个说法极对，是保持官位的秘诀。这就是向接受公文的人要请他“明察”、要请他“钧核”的道理。

经亚为人老实，头脑清楚，做事也还相当努力。但是不聪明，无才华，天性又不善处人，不善交际应酬。倘若有强有力的后台，按理应当做官做到内阁大臣。现在他老丈人牛财神已经失势，也只能做个低级员司，再高是上不去了。他的老实谨慎，使素云大为烦恼，使素云极为失望，在内心是满看不起他。此外，他还有怪里怪气的习惯。有时候儿，他走了几百步出去之后，还要回来看看他的雨伞是放在前天放的地方没有。他若叫仆人去做一件事，把吩咐的话要重复三四次，然后再问是不

是已经听清楚。在仆人已经出门之后，他又把他叫回来，再说一遍。他倘若要买十个咸蛋， he 要说十个，再说两个五个，旁边儿站立的丫环都会偷偷儿地笑他。有一次， he 和素云出去买一顶呢帽， he 由王府井大街南头儿走到王府井大街北头儿，还没打定主意买不买，又再走回到第一家看帽子的商店。当着经亚的面儿，素云把这件事告诉了经亚的母亲，大声说：“我真不相信一个男人会这么无用。”

曾太太觉得应当替儿子辩护才是，于是说：“他从来就小心谨慎。这样才能不招祸端。小心无过患。”

经亚反驳他太太说：“不管怎么样，我不像你哥哥。他什么话都可以跟你说，答应过三天给人找个差事，答应过五天请人吃顿饭，话说得郑重其事，结果心里根本没有那个想法。上次，我和他在天津， he 答应请一个人在礼拜六晚上吃饭，到了礼拜六，我问他为什么不出去吃饭。他连给人打电话道歉或是找个借口都不。下礼拜遇见那个人，吃饭的事连提也不提。我永远做不出那种事情来。”

素云说：“人在世界上混，就得那个样儿。因为你太把你的话当真，所以不能多交朋友。你看， he 交了多少朋友。”

木兰回到北京的傍晚，雪花去跟她说了好多好多的事情。雪花在曾家的女仆之中，大概是升到最高的地位了。曾太太没有她不行，已经把她嫁给她同村的一个乡下青年，因为是小时候儿订的婚。她的丈夫自然曾家要给安插一个差事，但因为人太老实，只好让他去管花园子。木兰曾经问雪花是不是对丈夫满意。雪花说她早就知道他老实忠厚，不过他比城市里精明的年轻人可靠。雪花因为抱着这种看法，所以她也快乐。

那天晚上，雪花把木兰不在家那些日子家里的情形告诉了木兰。

“三少奶奶，您不知道跟二少奶奶相处多么难呢。她心情好的时候儿，叫我和卞大嫂跟她打牌，一直打到深夜，而且我们一定得输钱，不然她就大发脾气；第二天早晨，我们得早起，她躺在床上睡到中午，二少爷已经上班去了几个钟头。还有记帐这件事！不要说富家小姐不爱钱。我们玩儿的是小注儿，一个小钱儿她也不会忘。上个月，我领我的月钱，她说：‘雪花，你记得那天晚上你欠我一毛六。这是你的月钱一块八毛四。’我这个主人家有这么一位少奶奶，我真丢脸。现在我可知道怎么才能成个财神爷了。有一天，她在前门外瑞蚨祥绸缎店买了一件洋衣料儿。等在另一家看见一块外国的天鹅绒，她变了卦。第二天，告诉老卞去退回先买的那一件。但是那一件已经剪过，人家怎么收回呢？她说：‘当然他们可以收回。我们家过去常常把买的货退回的。’老卞只好去办，还得自己花洋车钱，因为二少奶奶说他可以走去走回呀！瑞蚨祥的掌柜的把货收下，只因为是讨好我们这老主顾，但是说只好当零头儿卖了。她不在瑞蚨祥买，是因为在王府井大街看见了一块外国的天鹅绒。她去买了那块料子，叫裁缝做一件衣裳。衣裳做好送来了，她发现裁缝不细心，看见贴滚边时用的浆糊在衣裳下摆的一个角儿上弄脏了一点儿，也就有大拇指那么大，没有什么要紧。她大发雷霆。让裁缝把衣裳拿回去，把衣料儿钱退回。那块料子是二十八块钱买的。最后，裁缝千央求万央求，答应退给她十五块钱。那个裁缝说：‘少奶奶，下次您做衣裳，您拿给别人去做吧。’好多这些小事情说不完呢。”

※ ※ ※

第二天早晨，莫愁和阿非来看木兰和她的小儿子。几个月离别之后，姐妹弟弟又相见，大家很快乐。木兰问母亲怎么样，莫愁说她很好。只是天气一变，她的腕子就难受，所以天气有剧烈变化，她能够预知。莫愁正看婴儿之时，木兰突然问新近看到立夫没有。

莫愁说：“他有时候儿来咱们家，他和爸爸成了莫逆之交了。”

“哥哥怎么样？”

“他已经改过自新，戒了大烟，每天晚上经常回家。爸爸妈妈都很高兴。”

木兰欢呼道：“果然！也许他会成个孝子呢。他若想要好，他会很好的。爸爸还说出家当道士不？”

“他现在不说了。当然，他现在很愉快，和哥哥说话的时候儿也多了。那天，爸爸和立夫、哥哥他们三个人说话说到后半夜。哥哥说是华太太把他劝好的。你能想得到！妈妈正给他和天津一位朱家的小姐办婚事。但是他坚决反对，说他要自己选择中意才娶。我听说他正追求一个小姐——你知道，叫慧能，以前是个尼姑儿，现在是一个红歌妓。”

“你说的是出家前和牛东瑜有关系的那个慧能吗？”

“是，哥哥说，那时候儿他很佩服慧能的作为。妈当然反对。昨天他很生气，争吵了一顿之后，走出去了。”

木兰听说很不安，又问：“他和素丹的事情怎么样了？”

“这件事一言难尽。素丹现在嫁了南洋的一个富商的儿子，叫王佐。她算做了一件糊涂事。前几天我碰见她和她丈夫。看

来好不匹配。”

素丹已经为社会所遗弃，是在人海飘零了。她在家是个叛徒，在所谓“现在女性”之中是个急先锋，她学校毕业之后来到北京。她哥哥素同是一个教会医院的学生，对她的生活大不以为然，但是又没办法管她。素丹行动十分自由，追求她的男友很多，因为很多青年男人颇为她大胆的自由和美貌风骚所迷惑。她有些次来看体仁，和体仁相恋。俩人的婚姻问题也讨论过。木兰很不赞成。她喜爱素丹只是个同学朋友而已，但对她这个软弱的哥哥来说，可不够一个有力的帮手。她觉得她哥哥也不配她，婚后也不能使她快活，不过对这件事，她并不肯多说什么。但是莫愁在家则力表反对。这就是为什么素丹和巴固后来对莫愁颇无好感的缘故。素丹失望之余，索性去嫁了一个瞎摆架子的富家青年王佐。王佐由新加坡来到北京，住在北京饭店的套房里，来追欢寻乐，来物色新娘。王佐既有钱，又傲慢，自夸要娶北京最漂亮的小姐。结果，果然娶到了，至少这是他自己的看法。素丹苍白得像个鬼，但是却美得出奇，像一朵外国花儿，两只眸子犹如一池秋水，勾魂摄命。王佐追求得万分热情，但是婚后几乎还不到两个月，俩人都觉得找错了配偶。

莫愁接着说：“有一次我在王府井大街碰见他们，那时候儿，他们显然刚从饭店里吃完饭。素丹叫我，想把我介绍给她那高大的丈夫。但是那做丈夫的却一直往前走去。她丈夫身穿西服，拿着手杖，手上戴着金戒指儿。他显然是不愿认识他妻子的友人。素丹皱了皱眉头，她还没说什么话，我就明白了。她赶紧说：‘我得赶紧走。’我说：‘你有工夫去看我。’她回答说：‘不

行啊。”她说着，穿着高跟鞋急速去追她丈夫，她丈夫正立在一家店铺的橱窗外面，眼睛连往我们这方向看都不看一眼。素丹想装做一个快乐的新娘，那又有什么用？她丈夫看不起她一家人。要她只是想向朋友夸耀一番而已。结婚时，她哥哥在场，新郎根本没把素丹的母亲从南方接来参加婚礼。现在素丹弄得孤掌难鸣，无亲无友。他俩出去时，他丈夫迈着大步往前走，她简直没法儿追得上。”

木兰说：“这个婚姻必然要破裂。不久就会离婚的。”莫愁最后听到的消息，是这对夫妇坐船往马尼拉和日本去了。

那天下午，木兰正准备回家去看看父母，一个女仆奉差遣匆匆忙忙来送一个可怕的消息，说她哥哥由马上摔下来，已经抬回家，就要断气了。木兰叫锦儿看着小孩儿，立刻赶回去，留下话叫荪亚随后就到。

体仁刚刚苏醒过来，疼得喊叫，家里把他送到素丹的哥哥做事的那家医院。送他回家的是几个农人。据他们说，似乎他骑的是匹很凶的母马，是在北城郊外。一匹无人控制的种马嗅到这匹母马的气味，由后面追踪而至，母马开始狂奔，体仁无法使它停下来。它窜入一条小径，有一枝树枝子横在上面。马以风驰电掣的速度在树枝子下面奔过时，体仁连忙低头，他的头后部撞上了树，摔下马来，躺在路上。医生说他是脑震荡兼右胳膊、腿都受了伤及内出血，撞伤太重，没办法施行手术。

做父亲的心里十分着急，但是整个晚上都强为镇定，母亲则坐在床边低声啜泣。儿子苏醒了一下儿，说要见华太太。父亲照垂死的儿子的话办，派人去请华太太来。她来之后，体仁勉强说：“爸爸、妈，我欠您二位老人家恩情太重。我知道，我

是个不孝之子。告诉珊瑚姐对我儿子博雅要严加管束。教养他长大成人，要做个好人。”然后看着华太太说：“你们不要误解华太太。她是我唯一的真朋友。”

他的眼睛闭上，声音消失，气息断绝了。

那天晚上，木兰和苏亚听见父亲说了一句奇怪的话：“他幸而死前没结婚。”

在木兰生了第二个孩子之后，她只要家里没事，就回家去和母亲住些日子，但是现在回家主要是安慰母亲。现在母亲更老了，头发几乎已完全变白，其实还不满五十岁。她一直爱体仁爱到他死。现在很后悔没有让体仁在婚事上能遂心如意。她说：“我若不反对他去看慧能那个女孩子，也许他就不会到野外去骑马了。”

莫愁说：“妈，您老是乱说。这些事都是命定的。他由小儿就爱骑马。这不是您的错儿。”

所以木兰姐妹俩和弟弟阿非一齐设法安慰老母，劝她照常饮食。那年夏天来临得太突然，母亲躺在床上时，姐妹俩轮流用鹅毛扇子给母亲打扇。

现在体仁和银屏都死了，与世人已经人天永隔，全家开始回想他俩的好处。时间缓和了母亲心里的仇恨，她把银屏当作是一个遥远的、过去的“古人”，是命运安排叫她遇见的，她对银屏已经不再有什么怨恨。

遵照父亲的命令，银屏的尸体从她那坟里起过来，和体仁的尸体并排埋在玉泉山后面靠近姚家别墅姚家坟地里，叫博雅去拜祭这一对坟，就像拜合法的父母坟墓一样。

哥哥的暴卒使木兰一惊非小，奶完全断绝了。因为锦儿也

有一个六个月的孩子，她的奶很充足，好像永远吃不完，她给自己的孩子断了奶，用奶喂阿通。因此锦儿和暗香掉换，暗香开始照顾木兰的女儿阿满。

※ ※ ※

体仁的死对姚思安引起了完全意料不到的改变。过去体仁一直是姚思安心上的一块重重的负担，甚至于在他诚心诚意改过自新，做了个好儿子，按时回家，对生意开始认真学习以后，姚先生仍是心里不安。因为他心里还是以为有不可预知的事会发生，就像慧能的事。体仁总是任性轻率，遇事顾前不顾后，好像越来越会惹更大的麻烦。这就使父亲心中半认真半玩笑说想要散尽家财去出家，作为对家中不满的姿态。现在家里这种威胁一扫而光，他开始把精神用在小儿子身上，阿非慢慢长大起来，规规矩矩，并不为非做歹。

不过姚思安虽然对这个红尘世界又回心转意，不可解的是有点儿缺乏信心。这位原先存心出家的人，现在又开始以满腔热情来享受人生，简直像是腾云驾雾恣情遨游一般。可以说他是半在尘世半为仙。由于他的研读道家典籍和静坐修炼，他已经达到道家的物我两忘之境。因为家就是“自我”的扩大，所以他对他也就失去了真正信赖。由于这种态度，他就越能享受人生，只要他这份儿非一般富人所能拥有的财富能存在一天，他也就能享受其财富，他自然也不把自己的财富看得有什么重要。

有一天，有一件事，全家人都大为吃惊，原来他决定买下旗人的一座王府花园儿。事情发生的经过是这样：

那天华太太在体仁死后离去时，姚思安说他对华太太多么感激，华太太如需要他帮助什么，只管来告诉他。也请她来参

加体仁的葬礼，她对体仁四岁大的儿子博雅非常关心。

中秋节前几天，华太太给孩子们送来几盒儿月饼，说要见姚先生。姚先生在书房很热诚地接见华太太。华太太受过歌妓的训练，自然长于言谈应对，随便谈了谈天气之后，她向姚先生说：

“姚叔叔，我来告诉您一个有趣的消息。我今天得有这个地位，完全是受了您少爷的恩惠，自然也是您的恩惠。这个，您当然知道，我真不知道怎么样报答您。所以，一有什么好消息，我觉得在别人知道以前，我应当先让您知道。这可真是让人心动心的大好机会。”

姚先生说：“是古玩？我都玩儿腻了。这些年我不买古玩了。”

“不是，不是，不是古玩。我知道您现在对古玩没兴趣。姚叔叔，您别以为我是来跟您做生意。在北城有一座花园儿，是一个满洲王爷的。他要过中秋节，急于以好贱好贱的价钱把这个花园儿卖出去。我心想，在北京除您姚叔叔之外，还有多少人有钱有福能住王爷的花园呢？”

姚先生说：“干什么我非住王府的花园儿呢？”话虽这么说，这件事可真触动了他的兴趣。

华太太说：“像这种事情，必须又有钱又能享清福的人才行。好多大官有钱，却没有这份儿清福。只要有空闲还不成，必须对这种庭园之美能够玩赏。若是一个呆头呆脑的京官儿住这么个花园儿，岂不是大煞风景吗？”

歌妓这一行是最看不起做京官儿的，她们对做京官儿的那批人是了解太清楚了。因为对京官儿殷勤招待之余，他们的种种传闻故事也就都知道了不少。在清朝末年，还残留些风雅的

歌妓，她们看不起那些做官的，反倒愿跟诗人作家做朋友，交往清谈。所以华太太的话也足以表明她为人的高雅。

姚先生微笑地问：“他要多少钱？”

“我若说出来，您一定大笑。只要十万块钱。单算那建筑，当时就值二三十万块钱，现在谁还建这种花园儿呢？那家的王爷现在急着用钱，要把这个住所出手，搬到天津去，这就是他价钱要得这么低的缘故。我知道，他会卖得出去。您若有意，今儿或是明儿，我带您去看看。”

在姚先生思考敏捷的头脑里，他早已决定买下了。第二天，他和家里人去看。珊瑚去告诉大家的时候儿，木兰先听说的。珊瑚说：“咱们要住王府花园儿了！明儿就去看，你一定要去。”

部分的房子和亭台都很旧了，但住宅则很好，毫无损坏。这个王府是咸丰年间给一个王爷兴建的，就是现在这位王爷的祖父，木料坚固巨大，几百年不会坏的。

姚先生已经和冯舅爷商量过，预备要买下，现在这位王爷还是硬挺得住，非一个整数儿不可。他不屑于要价还价，而姚先生觉得价钱可以了，也不屑于苦杀价钱。

回来时，冯舅爷说：“华太太算我一生见到的最聪明的女人了。她从这里头，至少会赚五千块钱。我要跟她合伙做生意。这年头儿，古玩店是好生意。她说她没钱买这位王爷的古玩。您信吗？”

姚先生说：“你若愿意，就跟她合伙做。”他内兄若参加了这个生意，他自然会用他的财力去支持。

冯舅爷说：“因为咱们要买王爷的房子，咱们若买他的古玩，人家也容易相信是真的。王爷对咱们有信心，想法子赔着他的

古玩，也能办得到。”

事情很容易就决定了。姚先生因为把钱看得很轻，所以就把王府的房子买下了。冯舅爷赞成，因为他觉得很合算。阿非、珊瑚、莫愁很高兴，因为不久就要搬进去住。他们都觉得给母亲换换环境会有好处，因为体仁死了之后，她一直很难过。

姚太太问：“这房子怎么办？要卖了吗？”

姚先生说：“莫愁嫁了之后，送给她住。她若愿过去住在王府花园儿陪着你，就把这栋房子卖了——不然捐给学校。”

现在姚家诸事相当顺遂，曾家则呈现衰落的景象。虽然曾太太治家有道，可是在一个大家庭里保持几个儿子和儿媳妇们之间的和睦，则是一件难事。若想做到全家一团和气，只有全家态度和善，彼此忍让，这也是在团体之中大家和善相处的艺术，同时大家还要对主脑人物怀有敬意。曾太太虽然身体不好，但是还能使全家人各守本份。可是别人的态度是否和善，遇事是否忍让，曾太太又怎么能管得了？儿媳妇们各有不同的家教，谁也改变不了她们的性格。

素云虽然怏怏不乐，可是她可以顺其本性，随意支配经亚。她喜爱天津，她恨她在北京的生活，可是北京毕竟是一国的首都，是权力，是高官，是发大财的地方。她丈夫若是像她哥哥那样就好了！她哥哥现在又开始往北京发展。她哥哥是她心目中的英雄，男人就应当那个样子。和经亚对照一看，经亚太柔顺，软弱，没有男子汉的冲劲和勇气。她多么佩服她哥哥在天津股票市场上的运气和才干哪！他开口说的就是几百、几千，而经亚过寂寞贫穷的日子，一月才挣三百块钱！他们若租房子住，连房租都不够。每逢她看见结结巴巴的丈夫对仆人不断重复说

一件事，她就觉得怒不可遏。但是她母亲曾经告诉过她：“看看你爸爸。他的成就都是我的功劳！”所以素云觉得她要做的就是拉着丈夫的手，让哥哥再重新获得权势，让哥哥提拔自己没用的丈夫。幸亏赖她的催促，经亚结交了一个活泼外向的朋友，是一个局长的三姨太太的第五个弟弟，给怀瑜在政府财政局找了个临时雇员的职务。

曾家两个弟兄越来越距离越远。苏亚日子过得悠哉悠哉，经亚天天规规矩矩上班下班，却无法取悦他那位太太。他心里对这样妻子已经有反感，但是由于天性和善，或许是由于天性怯懦，显然是还准备忍耐好久一段时间再说。在外面，朋友都知道他怕太太，在他内心，他怀有不满的情绪，直到过几年后，年岁再大些，他才表现出来，只有素云对他和对他家不满说个不停的时候儿，他烦到极点之时，他才说一句“像你们那个好家庭”来对抗。有一次，他生了一早晨闷气，他到苏亚的院子里，和他弟弟说：“我若不结婚就好了。”

奇怪的是，使经亚看出他和苏亚兄弟之间的不平等的，却是素云。

一天，素云说：“为什么苏亚天天闲着荡来荡去，而你就得做事？你们俩都是同父母所生，你们俩都是花父母的钱。我们吃的、花的都是家里共同的财产。你一个月挣三百块钱，他就无所事事。他为什么不去找点儿事情做？若是这么一直继续下去，最好分家。那么一来。至少咱们自己会有点儿钱花，愿投在什么上就投在什么上。咱们可以叫我哥哥去运用咱们的钱。上礼拜，他只给股票交易所打了个电话，一夜就赚了两千五百块钱。虽然你是长子，家里一有什么事情，总是找苏亚和木兰商